

基層發展中心

地 址：荃灣沙咀道 305 號眾安大廈 3 字樓 A1 室

電 話：24110196

傳 真：26124222

基層發展中心對設立全民退休保障的意見

民間團體在上世紀八、九十年代已著力爭取全民退休保障，過程歷盡高低起伏，隨著 1995 年政府通過強積金而暫告一段落。1997 年香港回歸，首任行政長官董建華在其首份施政報告中提出「三老政策」的施政方針，但在社會缺乏全民退休保障制度下，基層長者退休後生活仍毫無保障。作為政治妥協的產物，強積金計劃終於在 2000 年 12 月正式實行，由於制度設計先天不足，法例容許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對沖」，變相削減基層工友的退休保障。結果強積金制度不但未能即時解決結構性老年貧窮問題，亦無助退休長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

政府過去一直視養老為個人責任，強調由政府以公帑支付的退休保障支柱，資源只應用於幫助最需要的人。政府對於長者晚年的支援變得極為有限及嚴苛，綜援制度十五年來未有檢討，任何社會援助措施必須通過各種形式的經濟審查。儘管近年政府投放在社會保障的資源略有上升，但截至 2012 年，長者貧窮率竟高達 33%，福利政策墮入「越扶越貧」的怪圈；政策不但未能幫助最需要的人，反而使長者因害怕被標籤而卻步。縱觀世界先進地區的經驗，退休保障都被視為重要的經濟及社會文化權利，在社會福利之外，是所有公民均能享有的養老金制度。

事實上，部份反對者對民間力爭全民退休保障往往一知半解，在社會公開討論時容易以偏蓋全。例如有人提出「自己父母自己養」，反對納稅替人養父母。這此觀點只是從個人角度出發，卻忽略人生其實充滿風險，個人的機遇和風險，很多時無法預計，亦沒有考慮在經濟環境逆轉時，很多人都會變得無助。長者經過一生的順逆，或者福祿壽全、兒孫滿堂，亦可能一生潦倒、老病無依。現代保險制度就是讓個人為自己的風險作出預計，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就發揮社會保險 (Social Insurance) 的作用，讓每一個長者都可以在晚年獲得最基本的生活保障。

特首梁振英曾於 2012 年行政長官競選期間表示「搞全民退休保障唔使轟轟烈烈，只要認認真真」，並於 2013 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出要求扶貧委員會就全民退休保障進行深入探討及研究。長達一年多的「香港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研究報告終於出籠，負責研究的周永新教授亦向政府提出具體建議，倡議香港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為所有長者提供最低每月 3000 元生活保障。

研究報告對現時退休保障的問題以致推行退休保障制度改革的可行性均一一提及。報告指出，帶有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方案 (包括現存制度)，並未能解決財政可持續的問題，亦無助減輕社會結構性長者貧窮問題。研究報告亦解答了全民退休保障制度在人口老化下能夠持續，而且香港倡議的制度亦不能與其他國家相提並論；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倡議的「全民養老金方案」在未來人口老化

下，財政上仍可持續運作至 2041 年，累積結餘 1270 億元，即使在經濟持續五年大幅衰退，其儲備依然能滾存近 800 億元。由此可見，全民退休保障並非部分官員、委員、右派學者及傳媒所謂的「爆煲論」。

上述研究數據引用財政司司長領導的「長遠財政計劃小組」的經濟預測推算，在假設現有社福制度不變，以稅收這種隨收隨支方式將資源集中貧困或有需要長者，到 2041 年開支達六百億，是現在的 2.5 倍。隨著人口老化，政府的養老開支只會不斷增加，財政可持續將出現問題。我們不難想像，政府負擔只會更沉重。

民間過去幾十年一直要求政府實行由社會共同承擔集體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最後港英政府以各種理由最終改為推行強積金。今天，人口老化問題已逼在眉睫，若政府再不就退休保障問題提出具體方案及改革建議，恐怕將來整個社會只會付出更多，才可應付未來長者退休養老的需要。

研究報告公布至今，政府一直拒絕交代是否願意落實全民退休保障，特首梁振英更未有在報告出台後作出任何回應；然而官員卻提出有限公共資源應集中幫助有需要長者，明顯政府仍是將退休保障視為扶貧政策。此外，政府又聲言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會對公共財政構成沉重負擔，長遠會使到結構性財赤問題更早在香港出現云云……。

本會對梁振英至今仍未有具體交待下一步跟進研究報告的計劃、建議或安排表示極度遺憾和失望，認為梁振英對人口老化及退休保障的問題毫無承擔！我們重申，政府只有透過勞、資、官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才能讓制度持續、穩定及使長者獲得足夠的生活保障。因此，梁振英必須兌現選舉承諾，立即成立養老基金，並在 2015 年施政報告中公開交代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的時間表及路線圖，及提出具體方案以進行公眾諮詢。